北京师范大学网络教育学生超期继续学习申请表

学号		姓名		年级			
学习中心		层次		备案时间			
未修完学分数	国家统考 □ 已通过 □ 未通过(□计算机 □英语)						
己超时长 (年)	(最长学习期限: 高中起点本科7年, 专科起点本科5年, 高中起点专科4年)						
学生申请	(请明确写明未完成	文原因)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学生承诺	本人完全了解学校要求学生在最长学习期限内完成教学计划的规定课程学习并取得学分,但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现已知悉超出最长学习期限,特申请超期继续学习,在一年内完成相关课程学习,并承诺: 1. 若仍无法符合毕业条件,将自愿退学。 2. 若符合毕业条件,可申请办理当批次毕业,毕业上报结果以教育部审核为准,超期限毕业所带来的任何风险问题本人自愿承担。 承诺人: 年 月 日						
学习中心意见		学习中心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如学生愿意继续学习,但一年内无法达到毕业条件的学生,建议重新报读。 2、纸质申请学习中心存档一年,电子版申请文件及名单汇总整理后发至学籍管理人员邮箱。							